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应收控股子公司欠款坏账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末母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以及 2024 年度母公司的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控股子公司北大荒龙垦麦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芽公司”）和北大荒鑫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都公司”）的经营现状和资产状况等因素，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应收上述 2 家子公司欠款计提坏账准备 8,058 万元，计入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当期损益，不影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当期损益，其中：计提应收麦芽公司欠款坏账准备 7,275 万元；计提应收鑫都公司欠款坏账准备 783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应收控股子公司麦芽公司和鑫都公司欠款坏账准备的议案》。

一、计提应收控股子公司欠款坏账准备的情况说明

（一）计提应收麦芽公司欠款坏账准备

截至 2024 年末，麦芽公司欠公司经营周转资金 88,620.76 万元，公司延续采用“对其应收款余额扣减麦芽公司年末资产总额的差额”方法测算，应计提坏账准备 53,915.12 万元，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余额 46,641.19 万元，差额 7,273.93 万元。经过减值测试，本次拟对其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7,275 万元。

（二）计提应收鑫都公司欠款坏账准备

截至 2024 年末，欠公司经营周转资金余额 10,680.84 万元，公司累计已对其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7,019.31 万元，应收款净额为 3,661.53 万元。按照公司 2016 年 12 月与鑫都公司签订的《执行和解协议》及 2017 年 11 月双方签订的《协议书》约定，鑫都公司以海拉尔天顺新城三期在建房产和哈尔滨丽水雅居房

产抵顶公司的全部债务。哈尔滨丽水雅居剩余在售可用于偿还公司债务的抵债房产，包括 4 套商品房门市和 276 个车位。

公司委托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哈尔滨丽水雅居项目上述剩余可抵债房产进行了评估。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4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5〕第 030077 号）结果，按照评估价值 3,087.48 万元（不含增值税）扣减销售过程中预计发生的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印花税和土地增值税等相关税费 208.24 万元之后，测算可收回金额为 2,879.24 万元，本次拟按照不能收回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783 万元。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公司对应收控股的麦芽公司和鑫都公司的欠款计提坏账准备 8,058 万元，仅减少公司 2024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 8,058 万元，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当期净利润没有影响。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